香炉记

·王跃文·

自小记得，我家中堂神龛下放着香炉，奶奶经常会焚上香，闭目合十作揖，嘴里念叨不绝。某些年，神龛前烧香有些犯禁，奶奶烧香时会把中堂门关上。

我却不太明白烧香的意义，也怕见那个油腻腻的香炉。香炉里有时也会燃香烛，纸钱也堆在香炉边上烧。时间长了，香炉黝黑黝黑，看不出什么质地，不知是铜的，或是陶的，或是瓷的。终于有一天，神龛上的祖宗牌位不准摆了，中堂四壁柱子上的楹联被砸了，香炉被人抄走了。

多年后，听母亲说起，中堂四壁的楹联，都是百多年前新屋落成时，四乡八里的乡贤送的。我现在隐约记得，刻联的圆弧木板同楹柱正好相合，木板上的黑漆起着裂纹，字是暗红色的。祖上也是读书人，家境还算殷实。祖宗如何勤俭的故事，母亲时常讲给晚辈听。有一天，有个米贩子喊大门，一个老婆婆开了门，她身上的围裙补巴重补巴，足有两斤重！米贩子问：你屋老板在吗？老婆婆问米贩子：你有什么事呢？米贩子讲：想找你老板粜米。老婆婆讲：你进屋吧。米贩子又问：你屋老板呢？老婆婆只讲：你跟我来吧。走到仓楼门前，老婆婆撩起围裙，取下一大串钥匙，那串钥匙也足有两斤多。米贩子这才晓得，这位穿着一身补巴衣，围裙补巴重补巴的老婆婆，就是老板娘！后来，米贩子逢人就讲：漫水王家有个财主，围裙上补巴补得两斤重，人家发家的道理就在补巴上！

家是在父亲爷爷手上开始败落的。我记事的时候，老宅的围墙早就没了，只剩大门楼斜斜地立在地场坪外面，将倒不倒的样子。大门外面、两条长石凳左右八字摆开。用母亲的话说，石凳光亮光亮，照得出人影子。我小时也常坐在长石凳上玩，手里拿着弹弓四处往树上瞄。母亲说，那两张石凳都是叫花子坐光的。叫花子喊几声门，就在石凳上坐下。老祖婆打开门，端上热饭热菜。待人家吃完，老祖婆再打发几碗米，说：多是人情少是意，你莫嫌弃啊。打发走了叫花子，老祖婆必做的事就是去中堂烧香，闭上眼睛不停作揖。神龛下的香炉，不知传过好多代了。

我太过浅陋，所谓宣德炉，直到上大学时读了《阿Q正传》才听说的。话说阿Q喝了几碗黄酒，夜里飘飘然畅想了他的“革命”，次日酒醒便去砸静修庵的门。老尼姑门开一缝，怯弱而愤恨地说了几句，阿Q方才知道赵秀才和假洋鬼子早来革过一次了，打了老尼姑，砸碎了龙牌，顺走了观音菩萨前面的宣德炉。原来，砸牌位、抢香炉之类的事，早在宣统三年九月的未庄就有人做过了。然而自从读了《阿Q正传》，我知道世间曾有宣德炉，又隐约猜它可能很值钱。不然，有钱人家的赵秀才和假洋鬼子，怎么会拿尼姑庵里的东西呢？

我后来偶尔也喜欢焚香，却无关拜佛敬神等正经事。有年夏天，我在承德避暑山庄遇着卖楠木香的，说是焚香可以安神助眠。我是个不太会睡觉的人，时常通宵同枕头搏斗。听说楠木香能助睡眠，便不管它有没有用，先买几束再说。夜里睡在酒店，手边并无炉瓶三事，只把一束香放在床头。巧的是那个晚上，我真的睡得很安静。回到长沙，就去街上买了香插，开始睡前焚香。真要像古人那么雅致，置齐香炉、香盒和箸瓶，我也是做不到的。但自爱上焚香，真会慢慢上瘾。我不但睡前喜欢焚香，读书写作也好焚香。家里备有各种香，多是普通常见的檀香，太名贵的不敢消受。

中国人抽烟是后来跟西洋人学的坏毛病，明代以前的老祖宗们只好焚香品茗。宋代的文人写诗作词，一不留神就写到了香。王安石写诗说：“金炉香尽漏声残，剪剪轻风阵阵寒。春色恼人眠不得，月移花影上栏杆。”我猜王安石或许也有失眠的毛病，他“春色恼人眠不得”的时候，必定会披衣起床，往金炉里点一炷香的。李仲光词云；“焚香清坐，呼童沦茗，聊当一杯春酒。”我想倘能把茶品出酒的意趣，借的都是焚香的神妙。陆游平生为香作诗无数，他说自己是靠着焚香幻作神仙的，“欲知白日飞升法，尽在焚香听雨中。”

古人说的焚香“金炉”，其实就是铜炉。有位玩古的朋友知道我爱香，有日打电话说他淘到一个清代的香炉，题款大清嘉庆年制，也不是很贵。我只问：多大多重？他说：七八斤的样子吧。我说：假的。朋友不解，问：您看都没看，怎么就说是假的呢？我说：康熙皇帝有旨，铸造铜器不得超过五斤。明代的宣德炉，也很少有太重的。

辛丑暮秋，我有幸造访安徽铜陵，见到很多极可爱的铜香炉。铜陵是千古铜都，采铜史远自商周。我在铜陵购得一个桃耳三足红铜香炉，敞口矮颈，鼓腹扁圆，似有些宣德炉的意思，极是喜欢。突然想起自家散失了的祖传不明质地的香炉，形制款式颇似宣德炉，未必真是个宝贝？ （摘自《湘江文艺》2022年第3期）

静幽（油画）
[澳大利亚]普鲁登斯·弗林特作

每个人的傍晚都住着故乡的晚霞

·程黛眉·

人说，有一个时间，故乡会回来找你。

当我人到中年，面对故乡的故人，我知道这是时间保存到期、等候已久的礼物。

那一年我们相聚在加州，我与亚男和显宗，跨越了35年的光阴。

加州的阳光多有名呢？有许多歌子在唱它。其中《加州阳光》里面唱道：谁说幻灭使人成长？谁说长大就不怕忧伤？

那天一到加州，我就抬头仰望这久负盛名的天空了。阳光有若钻石般的棱角叠折，笔直的锐锋四射，一道又一道光芒刺得我睁不开眼睛。往远处看，海水正蓝，天空高远，帆影漂泊在天际，而此时我的家，已经在那大洋彼岸的深夜里了，人们睡得正香，父母已经年迈。

我的脑子里却一直回响着老鹰乐队的歌曲《Hotel California》。

年轻的时候，我在北京南二环边的一栋高楼上，夜晚打开我的只属于那个年代的“先锋”音响，一遍一遍听音乐光盘。那些被打了孔的光盘银光闪闪，诉说着那个年代的时尚和哀愁。《加州旅馆》是我最喜欢的歌曲之一：“在漆黑荒凉的高速公路上，凉风吹散了我的头发。”

所以到了加州，我一定坚持先找一个加州的旅馆，住一夜，然后再去赴约。

第二天从加州旅馆出发，去亚男和显宗的家，是在上午。

汽车打开了敞篷，一路阳光璀璨，一浪一浪洒在我的肩上，像一层层热沙，哗哗流泻。我抱了一盆鲜花，是送给亚男的花，她是小时候我们那个街区上最美的姑娘。

想起二十几年前我在北京的一个地铁站口，远远看见一个袅娜的姑娘走过来，在人群中兀自清高美丽，我轻声叫了一下：亚男。我们拉了拉手，在异乡的街头。

我手里是一盆兰花，就像20年前惊鸿一瞥的姑娘。

汽车在加州的高速公路上飞驰，风呼啸在耳边，我把花放在脚下，用胳膊围成一个屏障，怕风吹掉这些花蕊。

当我把鲜花放在门口玄关的刹那，一转身，我闻到了故乡红岸的味道，这个味道从哪里发出我不知道。我只是突然感到我的故乡，从天而降。

小时候看了太多关于故乡田园的诗，“田舍清江曲，柴门古道旁”；“一径野花落，孤村春水生”。更有“春风又绿江南岸，明月何时照我还”；“日出江花红似火，春来江水绿如蓝，能不忆江南”。村庄和江南，似乎才是正宗的“故乡”原典，是地地道道的乡愁来处。

在我年轻的定义中，“故乡”就是“故”和“乡”的结合体，我向往凄凄落寞的枯藤老树、炊烟里的小桥流水。然而我发现我的故乡只有“故”，却没有“乡”。

是的，我也有着无数长长短短的少年故事，那些故事发生在17岁之前，那些故事浅浅，如轻车之辙，不足以承载半部人生，但好歹也算是“故”事了。

但是我的故乡却真的没有“乡”。

乡是什么？是遥远的小山村，是漫山遍野的麦浪和田菽，村前流淌的小河，甚至还有在村口倚闾而望的爹娘？

而我的故乡，是最不像故乡的故乡，它矗立在遥远的北中国，那个地方叫“红岸”。那里的冬天漫天飞雪，少有的绿色是春天夏天街道两旁的杨树、柳树、榆树，它们掩映着一排排俄罗斯式的红砖楼房，楼房里有一张张少年的脸，常常在窗台趴着，不安，好奇，蠢蠢欲动。

那个地方盛产重型机器，一个个街区围绕着巨大的工厂，厂区里厂房林立，各种大型机器像庞然大物鸟瞰着我幼小的身躯，我觉得自己是一只蚂蚁，随时随地会粉身碎骨。

我在那里长大，在那些熟悉的街区里，一堆堆少年穿街走巷，疯狂生长。每天早上上学，可以沿途邀来一群伙伴，我们都是这个大工厂的第二代，大家不仅仅是同学，还是邻居、发小。每个人和每个人之间，总有千丝万缕的联系。如果你不认识这个人，但是中间最多不会间隔两个人，拐两个弯就是熟人了。那个时候没有电话，大家相约的方式就是挨家挨户找人。在楼下大声喊彼此的名字，是那个时代我们最为欢乐的事。

但是仿佛这些，都不是我年轻时代值得存忆的故乡。

我最后一次回故乡时，见到许多阔别多年不曾谋面的人，他们从我的记忆深处一一走来，我们像演电影一样邂逅、寒暄，一起辨认红岸大街旁的店铺和楼号，那一排排楼房里都曾经住着谁和谁？回忆起少年时代爱过的人与事，突然发现竟然我们也到了有故事的年纪。然而那些故事就像飘散的花朵，在海角天涯盛开、衰落，再盛开时，已经不再是原来的模样。

故乡早已变了模样，那些厂房依然坚固如昨，但是它们的创业者大多已经长眠于此，而我们这些继承者，却大多没有兑现父辈的誓言扎根在这片土地，当初的父辈远离自己的故乡来到这里，如今我们也告别了这唯一的故乡。一代又一代的人们在迁徙，于是远离故土的人们，有了深深的乡愁。

那些从此走散的人们，有的陆陆续续回来，或者相聚。相聚时有很多人流下了眼泪，有的人还记得我小时候的样子，我曾经穿过的衣服、鞋子，他们描绘得栩栩如生，我心内哗然。他们如此爱着我，其实是爱着我们曾经的时光和岁月。

离开加州的前一天傍晚，天高云淡，晚风暖怀。

亚男做了家乡菜，显宗在院子里烧烤，我们夫妻二人坐在旁边。空气中炊烟的味道，很像我们小时候楼顶的烟囱飘出的味道。

人间烟火气，最抚凡人心。

我似乎看到故乡炉膛的煤火，噼噼啪啪地燃烧。小小的我和姐姐提着篮子，一筐一筐往楼上运煤块。故乡的冬天寒冷，料峭；炉膛的煤火，通红，温暖，却转瞬经年。

《浮生六记》里说：“炊烟四起，晚霞灿然。”说尽了人间事。

显宗在院子的地炉里燃起篝火，我们四人静静地喝着中国茶，以中年人的耐心和气度，慢慢聊着过往：共同度过天真懵懂的童年和少年；杳无音信疏离遥远的青年；却在不经意间，中年意外重逢。万水千山走遍，落花时节逢君。好在花未荼蘼，夕阳还未西下，我们还没有老到足够老，还可以在一起谈天说地——“少年离别意非轻，老去相逢亦怆情。草草杯盘共笑语，昏昏灯火话平生。”

故乡终将越来越远，远到我们生命的尽头，但是故乡的晚霞，会时常驻在我们年复一年游走的时辰，偶尔悄悄地来到我们将要老去的傍晚，赴一场故乡之约。

故乡到底是什么？

一个作家说：故乡就是在你年幼时爱过你，对你有所期许的人。 （摘自《人民文学》2022年第3期）